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204 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
488號

聯絡人：藍恩玲

聯絡電話：(02)2787-7435

傳真：(02)2653-2071

電子郵件：ellan@fda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衛授食字第112141073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衛授食字第1129053550號公告影本 (A21000000I_1121410739_doc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本部公告註銷永豐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藥物許可證

共1件，檢附前揭公告影本如附件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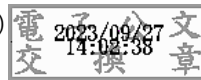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依據藥事法第47條第1項。

二、公告註銷該公司許可證共1件如下：

衛署藥製字第015349號 品名「“永豐” 康欣咳注射液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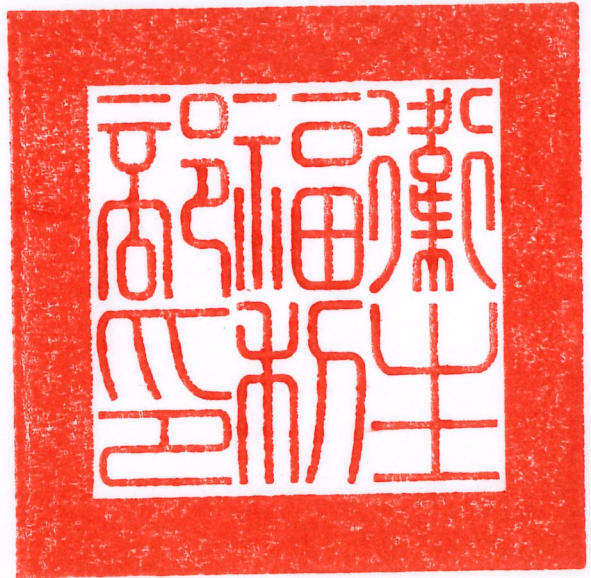
正本：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、新北市政府衛生局、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副本：永豐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(含附件)



衛生福利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13日
發文字號：衛授食字第1129053550號



主旨：公告註銷永豐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藥物許可證共1件

依據：藥事法第47條第1項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註銷理由：自請註銷

二、註銷許可證如下：（共1件）

衛署藥製字第015349號 品名「“永豐”康欣咳注射液」

三、業者應依藥事法第80條及藥事法施行細則第37條規定，立即通知醫療機構、藥局及藥商，並自藥物許可證到期之日起6個月內收回市售品，連同庫存品送經直轄市或縣（市）衛生主管機關驗章後，始得販賣。

部長 薛瑞元